

中欧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旗下部分基金2020年第一季度报告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董事保证基金季度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Table with columns: 序号, 基金名称, 净值, 增长率, etc. Lists various funds and their performance metrics for Q1 2020.

上述基金的季度报告全文于2020年4月22日在本公司网站(www.zofund.com)和中国证监会基金电子披露网站(http://eid.csrc.gov.cn/fund)披露,供投资者查阅。如有疑问可拨打本公司客服电话(021-68609070, 400-700-9700)咨询。

中欧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0年4月22日

华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旗下基金2020年第一季度报告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董事保证基金季度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Table with columns: 序号, 基金名称, 净值, 增长率, etc. Lists various funds and their performance metrics for Q1 2020.

本基金经理人承诺以诚信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请充分了解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审慎做出投资决策。

华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0年4月22日

广东雪莱特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对深圳证券交易所关注函回复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回复: 1. 请公司披露本次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事项的信息保密工作...

回复: 2. 请公司披露本次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事项的信息保密工作... 3. 请补充披露你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事项的筹划过程和相关信息保密情况...

回复: 4. 请公司披露本次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事项的信息保密工作... 5. 请公司披露本次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事项的信息保密工作...

回复: 6. 请公司披露本次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事项的信息保密工作... 7. 请公司披露本次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事项的信息保密工作...

回复: 8. 请公司披露本次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事项的信息保密工作... 9. 请公司披露本次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事项的信息保密工作...

回复: 10. 请公司披露本次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事项的信息保密工作... 11. 请公司披露本次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事项的信息保密工作...

回复: 12. 请公司披露本次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事项的信息保密工作... 13. 请公司披露本次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事项的信息保密工作...

回复: 14. 请公司披露本次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事项的信息保密工作... 15. 请公司披露本次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事项的信息保密工作...

回复: 16. 请公司披露本次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事项的信息保密工作... 17. 请公司披露本次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事项的信息保密工作...

回复: 18. 请公司披露本次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事项的信息保密工作... 19. 请公司披露本次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事项的信息保密工作...

回复: 20. 请公司披露本次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事项的信息保密工作... 21. 请公司披露本次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事项的信息保密工作...

回复: 22. 请公司披露本次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事项的信息保密工作... 23. 请公司披露本次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事项的信息保密工作...

回复: 24. 请公司披露本次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事项的信息保密工作... 25. 请公司披露本次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事项的信息保密工作...

回复: 26. 请公司披露本次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事项的信息保密工作... 27. 请公司披露本次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事项的信息保密工作...

回复: 28. 请公司披露本次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事项的信息保密工作... 29. 请公司披露本次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事项的信息保密工作...

回复: 30. 请公司披露本次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事项的信息保密工作... 31. 请公司披露本次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事项的信息保密工作...

回复: 32. 请公司披露本次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事项的信息保密工作... 33. 请公司披露本次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事项的信息保密工作...

回复: 34. 请公司披露本次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事项的信息保密工作... 35. 请公司披露本次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事项的信息保密工作...

回复: 36. 请公司披露本次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事项的信息保密工作... 37. 请公司披露本次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事项的信息保密工作...

回复: 38. 请公司披露本次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事项的信息保密工作... 39. 请公司披露本次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事项的信息保密工作...

回复: 40. 请公司披露本次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事项的信息保密工作... 41. 请公司披露本次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事项的信息保密工作...

回复: 42. 请公司披露本次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事项的信息保密工作... 43. 请公司披露本次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事项的信息保密工作...

回复: 44. 请公司披露本次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事项的信息保密工作... 45. 请公司披露本次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事项的信息保密工作...

回复: 46. 请公司披露本次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事项的信息保密工作... 47. 请公司披露本次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事项的信息保密工作...

回复: 48. 请公司披露本次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事项的信息保密工作... 49. 请公司披露本次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事项的信息保密工作...

回复: 50. 请公司披露本次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事项的信息保密工作... 51. 请公司披露本次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事项的信息保密工作...

回复: 52. 请公司披露本次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事项的信息保密工作... 53. 请公司披露本次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事项的信息保密工作...

回复: 54. 请公司披露本次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事项的信息保密工作... 55. 请公司披露本次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事项的信息保密工作...

回复: 56. 请公司披露本次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事项的信息保密工作... 57. 请公司披露本次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事项的信息保密工作...

回复: 58. 请公司披露本次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事项的信息保密工作... 59. 请公司披露本次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事项的信息保密工作...

大唐国际发电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第一季度发电量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大唐国际发电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宣布,根据本公司初步统计,截至2020年3月31日,本公司及子公司累计完成发电量约683.379亿千瓦时,同比下降约6.95%;累计完成上网电量约532.906亿千瓦时,同比下降约6.95%。

本公司发电量下降的主要原因为: 1. 全国全社会用电量同比下降; 2. 基荷新增发电容量投产,在存留发电企业发电空间; 3. 部分省区外送电量同比增长较大,挤占省内省发电企业发电空间。

截至2020年3月31日,本公司平均上网电价为人民币3825.15元/兆瓦时(含税)。 本公司及子公司发电量情况如下:

Table with columns: 区域, 电网, 电源种类, 企业名称, 2020年一季度发电量(亿千瓦时), 增长率, etc. Lists regional power generation data.

江苏传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首次公开发行前已发行股份上市流通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特别提示: 1. 江苏传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本次申请解除限售的首次公开发行股份数量为163,540,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96.5732%。

2. 本次解除限售的上市流通数量为24,165,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4.165%。 3. 本次解除限售的上市流通数量为24,165,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4.165%。

4. 本次解除限售的上市流通数量为24,165,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4.165%。 5. 本次解除限售的上市流通数量为24,165,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4.165%。

6. 本次解除限售的上市流通数量为24,165,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4.165%。 7. 本次解除限售的上市流通数量为24,165,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4.165%。

8. 本次解除限售的上市流通数量为24,165,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4.165%。 9. 本次解除限售的上市流通数量为24,165,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4.165%。

10. 本次解除限售的上市流通数量为24,165,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4.165%。 11. 本次解除限售的上市流通数量为24,165,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4.165%。

12. 本次解除限售的上市流通数量为24,165,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4.165%。 13. 本次解除限售的上市流通数量为24,165,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4.165%。

14. 本次解除限售的上市流通数量为24,165,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4.165%。 15. 本次解除限售的上市流通数量为24,165,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4.165%。

16. 本次解除限售的上市流通数量为24,165,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4.165%。 17. 本次解除限售的上市流通数量为24,165,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4.165%。

18. 本次解除限售的上市流通数量为24,165,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4.165%。 19. 本次解除限售的上市流通数量为24,165,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4.165%。

20. 本次解除限售的上市流通数量为24,165,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4.165%。 21. 本次解除限售的上市流通数量为24,165,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4.165%。

22. 本次解除限售的上市流通数量为24,165,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4.165%。 23. 本次解除限售的上市流通数量为24,165,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4.165%。

24. 本次解除限售的上市流通数量为24,165,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4.165%。 25. 本次解除限售的上市流通数量为24,165,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4.165%。

26. 本次解除限售的上市流通数量为24,165,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4.165%。 27. 本次解除限售的上市流通数量为24,165,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4.165%。

28. 本次解除限售的上市流通数量为24,165,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4.165%。 29. 本次解除限售的上市流通数量为24,165,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4.165%。

30. 本次解除限售的上市流通数量为24,165,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4.165%。 31. 本次解除限售的上市流通数量为24,165,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4.165%。

32. 本次解除限售的上市流通数量为24,165,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4.165%。 33. 本次解除限售的上市流通数量为24,165,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4.165%。

34. 本次解除限售的上市流通数量为24,165,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4.165%。 35. 本次解除限售的上市流通数量为24,165,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4.165%。

36. 本次解除限售的上市流通数量为24,165,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4.165%。 37. 本次解除限售的上市流通数量为24,165,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4.165%。

38. 本次解除限售的上市流通数量为24,165,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4.165%。 39. 本次解除限售的上市流通数量为24,165,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4.165%。

40. 本次解除限售的上市流通数量为24,165,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4.165%。 41. 本次解除限售的上市流通数量为24,165,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4.165%。

42. 本次解除限售的上市流通数量为24,165,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4.165%。 43. 本次解除限售的上市流通数量为24,165,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4.165%。

44. 本次解除限售的上市流通数量为24,165,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4.165%。 45. 本次解除限售的上市流通数量为24,165,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4.165%。

中融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关于旗下部分基金增加东方财富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为销售机构并开展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根据中融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与东方财富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方财富证券”)签署的证券投资基金销售协议补充协议,东方财富证券自2020年4月22日起销售本公司旗下部分基金并开展费率优惠活动。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自2020年4月22日起,投资者可通过东方财富证券办理上述基金的认购、申购、赎回、及转换等业务:

Table with columns: 基金名称, 认购, 申购, 赎回, 转换, etc. Lists funds and their transaction status.

一、费率优惠 自2020年4月22日起,投资者通过东方财富证券办理上述业务享受费率优惠(货币基金及无申购费基金除外,具体费率按照公告为准,赎回费率仍为固定费率),即投资者通过东方财富证券申购、赎回上述基金,其申购、赎回费率按照原费率执行,且申购、赎回费率按照原费率执行。

二、重要提示 1. 上述申购赎回费率优惠适用于处于“正常申购”状态下的基金。 2. 投资者申购、赎回基金时,请仔细阅读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更新)等法律文件,以及基金公司的最新业务公告,费率优惠期间,如本公司新增通过东方财富证券销售的基金产品,则本基金管理人可开放申购赎回,并视市场情况调整上述费率优惠。基金产品费率优惠业务的具体时间、流程以东方财富证券公告为准。

三、重要提示 1. 东方财富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方财富证券”)与东方财富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方财富证券”)签署的证券投资基金销售协议补充协议,自2020年4月22日起生效。 2. 投资者申购、赎回基金时,请仔细阅读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更新)等法律文件,以及基金公司的最新业务公告,费率优惠期间,如本公司新增通过东方财富证券销售的基金产品,则本基金管理人可开放申购赎回,并视市场情况调整上述费率优惠。基金产品费率优惠业务的具体时间、流程以东方财富证券公告为准。

四、重要提示 1. 东方财富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方财富证券”)与东方财富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方财富证券”)签署的证券投资基金销售协议补充协议,自2020年4月22日起生效。 2. 投资者申购、赎回基金时,请仔细阅读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更新)等法律文件,以及基金公司的最新业务公告,费率优惠期间,如本公司新增通过东方财富证券销售的基金产品,则本基金管理人可开放申购赎回,并视市场情况调整上述费率优惠。基金产品费率优惠业务的具体时间、流程以东方财富证券公告为准。

五、重要提示 1. 东方财富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方财富证券”)与东方财富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方财富证券”)签署的证券投资基金销售协议补充协议,自2020年4月22日起生效。 2. 投资者申购、赎回基金时,请仔细阅读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更新)等法律文件,以及基金公司的最新业务公告,费率优惠期间,如本公司新增通过东方财富证券销售的基金产品,则本基金管理人可开放申购赎回,并视市场情况调整上述费率优惠。基金产品费率优惠业务的具体时间、流程以东方财富证券公告为准。

六、重要提示 1. 东方财富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方财富证券”)与东方财富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方财富证券”)签署的证券投资基金销售协议补充协议,自2020年4月22日起生效。 2. 投资者申购、赎回基金时,请仔细阅读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更新)等法律文件,以及基金公司的最新业务公告,费率优惠期间,如本公司新增通过东方财富证券销售的基金产品,则本基金管理人可开放申购赎回,并视市场情况调整上述费率优惠。基金产品费率优惠业务的具体时间、流程以东方财富证券公告为准。

七、重要提示 1. 东方财富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方财富证券”)与东方财富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方财富证券”)签署的证券投资基金销售协议补充协议,自2020年4月22日起生效。 2. 投资者申购、赎回基金时,请仔细阅读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更新)等法律文件,以及基金公司的最新业务公告,费率优惠期间,如本公司新增通过东方财富证券销售的基金产品,则本基金管理人可开放申购赎回,并视市场情况调整上述费率优惠。基金产品费率优惠业务的具体时间、流程以东方财富证券公告为准。

八、重要提示 1. 东方财富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方财富证券”)与东方财富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方财富证券”)签署的证券投资基金销售协议补充协议,自2020年4月22日起生效。 2. 投资者申购、赎回基金时,请仔细阅读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更新)等法律文件,以及基金公司的最新业务公告,费率优惠期间,如本公司新增通过东方财富证券销售的基金产品,则本基金管理人可开放申购赎回,并视市场情况调整上述费率优惠。基金产品费率优惠业务的具体时间、流程以东方财富证券公告为准。

九、重要提示 1. 东方财富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方财富证券”)与东方财富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方财富证券”)签署的证券投资基金销售协议补充协议,自2020年4月22日起生效。 2. 投资者申购、赎回基金时,请仔细阅读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更新)等法律文件,以及基金公司的最新业务公告,费率优惠期间,如本公司新增通过东方财富证券销售的基金产品,则本基金管理人可开放申购赎回,并视市场情况调整上述费率优惠。基金产品费率优惠业务的具体时间、流程以东方财富证券公告为准。

十、重要提示 1. 东方财富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方财富证券”)与东方财富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方财富证券”)签署的证券投资基金销售协议补充协议,自2020年4月22日起生效。 2. 投资者申购、赎回基金时,请仔细阅读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更新)等法律文件,以及基金公司的最新业务公告,费率优惠期间,如本公司新增通过东方财富证券销售的基金产品,则本基金管理人可开放申购赎回,并视市场情况调整上述费率优惠。基金产品费率优惠业务的具体时间、流程以东方财富证券公告为准。

十一、重要提示 1. 东方财富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方财富证券”)与东方财富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方财富证券”)签署的证券投资基金销售协议补充协议,自2020年4月22日起生效。 2. 投资者申购、赎回基金时,请仔细阅读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更新)等法律文件,以及基金公司的最新业务公告,费率优惠期间,如本公司新增通过东方财富证券销售的基金产品,则本基金管理人可开放申购赎回,并视市场情况调整上述费率优惠。基金产品费率优惠业务的具体时间、流程以东方财富证券公告为准。

十二、重要提示 1. 东方财富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方财富证券”)与东方财富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方财富证券”)签署的证券投资基金销售协议补充协议,自2020年4月22日起生效。 2. 投资者申购、赎回基金时,请仔细阅读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更新)等法律文件,以及基金公司的最新业务公告,费率优惠期间,如本公司新增通过东方财富证券销售的基金产品,则本基金管理人可开放申购赎回,并视市场情况调整上述费率优惠。基金产品费率优惠业务的具体时间、流程以东方财富证券公告为准。

十三、重要提示 1. 东方财富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方财富证券”)与东方财富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方财富证券”)签署的证券投资基金销售协议补充协议,自2020年4月22日起生效。 2. 投资者申购、赎回基金时,请仔细阅读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更新)等法律文件,以及基金公司的最新业务公告,费率优惠期间,如本公司新增通过东方财富证券销售的基金产品,则本基金管理人可开放申购赎回,并视市场情况调整上述费率优惠。基金产品费率优惠业务的具体时间、流程以东方财富证券公告为准。

申万菱信中证申万证券行业指数 分级证券投资基金B类份额溢价 风险提示公告

申万菱信中证申万证券行业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于2017年12月22日上市,自上市以来,本基金B类份额溢价率持续处于高位,投资者在申购、赎回时,请仔细阅读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更新)等法律文件,以及基金公司的最新业务公告,费率优惠期间,如本公司新增通过东方财富证券销售的基金产品,则本基金管理人可开放申购赎回,并视市场情况调整上述费率优惠。基金产品费率优惠业务的具体时间、流程以东方财富证券公告为准。

一、风险提示 1. 本基金B类份额溢价率持续处于高位,投资者在申购、赎回时,请仔细阅读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更新)等法律文件,以及基金公司的最新业务公告,费率优惠期间,如本公司新增通过东方财富证券销售的基金产品,则本基金管理人可开放申购赎回,并视市场情况调整上述费率优惠。基金产品费率优惠业务的具体时间、流程以东方财富证券公告为准。

2. 本基金B类份额溢价率持续处于高位,投资者在申购、赎回时,请仔细阅读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更新)等法律文件,以及基金公司的最新业务公告,费率优惠期间,如本公司新增通过东方财富证券销售的基金产品,则本基金管理人可开放申购赎回,并视市场情况调整上述费率优惠。基金产品费率优惠业务的具体时间、流程以东方财富证券公告为准。

3. 本基金B类份额溢价率持续处于高位,投资者在申购、赎回时,请仔细阅读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更新)等法律文件,以及基金公司的最新业务公告,费率优惠期间,如本公司新增通过东方财富证券销售的基金产品,则本基金管理人可开放申购赎回,并视市场情况调整上述费率优惠。基金产品费率优惠业务的具体时间、流程以东方财富证券公告为准。

4. 本基金B类份额溢价率持续处于高位,投资者在申购、赎回时,请仔细阅读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更新)等法律文件,以及基金公司的最新业务公告,费率优惠期间,如本公司新增通过东方财富证券销售的基金产品,则本基金管理人可开放申购赎回,并视市场情况调整上述费率优惠。基金产品费率优惠业务的具体时间、流程以东方财富证券公告为准。